

临沂民生工作简报

第 17 期
(总第 17 期)

临沂民生工作办公室

2015 年 5 月 22 日

【本期要目】 我市确立现代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目标
蒙阴县科学治水成效显著
兰山区着力构建农产品流通新体系
郯城县提高居民文化生活幸福指数
河东区“十大活动”扶残助残
临沭县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我市确立“五位一体”现代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目标

市交通运输局围绕构建现代交通运输体系这一目标，实现新常态下革命老区交通运输业新发展，制定了建设综合交通、智慧交通、绿色交通、平安交通、产业交通“五个交通”的规划设计方案。

一是以综合交通建设发挥交通先行作用。按照发展“大交通”的要求，立足临沂区位交通优势，围绕打造全国

性交通节点，加快建设公路、铁路、航空、港口一体化发展的立体交通网络，着力构建换乘便捷的客运枢纽和多式联运的货运枢纽两大枢纽，打通面向“一带一路”、京津冀和长三角经济带的三条重要节点运输通道，构筑联接东北亚、中亚、俄罗斯、欧洲的四条海陆空交通走廊，将临沂打造成为服务国家战略的重要综合运输节点城市。

二是以智慧交通建设提升行业管理服务水平。突出创新驱动，坚持以信息化、智能化为牵引，打造沂蒙交通在线平台，建立交通运输行业数据中心，构建智慧交通行业管理、智慧交通运输组织、智慧交通综合服务三大体系，强化组织协调、政策扶持、业务运行、人才培养四个保障，推动交通运输决策、管理和服务向信息化、科技化、智慧化迈进。

三是以绿色交通建设转变交通运输发展方式。坚持以节约资源、提高效能、降低排放、保护环境为目标，加快推进绿色循环低碳战略规划、组织保障、监测考核三大体系建设，组织开展节能技术应用、重点企业减排、人才队伍建设三个专项行动，重点实施绿色基础设施、运输枢纽、节能推广、运输组织、公共出行、驾驶维修六项工程，将生态环境建设融入交通运输发展全过程，全面建成绿色交通示范城市。

四是以平安交通建设筑牢发展底线。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建体系、重监管、强保障”的要求，建立全覆盖的“岗

位实名制责任体系、一岗双责责任体系、层级管理体系”三个责任体系，构建“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公路建设养护、交通执法”等四大行业监管流程，强化“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履职不力约谈，问题企业网上公告、暗访暗查监管、问题责任追究”五项措施落实，确保全系统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

五是以产业交通建设推动现代物流发展。按照交通运输部确定的物流业健康发展重大战略部署，在中心城区加快建设公路、铁路、航空、临港四大物流集聚区，在县域建设与特色产业相融合的九大物流基地，在乡镇打造百个物流节点，在农村或社区设立千个物流网点，推动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四流融合，抢占物流发展制高点，把临沂“物流之都”打造成国内外知名的城市品牌。（市交通运输局）

蒙阴县科学治水成效显著

近年来，蒙阴县坚持生态立县的思路，大力开展治水行动，维护水工程、修复水生态、保护水资源、改善水环境，实现了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一）实施流域治理。本着生态优先、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以小流域为单元，以水土保持为中心，以治山增绿为主线，大力开展整山治水，治理成效显著，被评为国

家级生态示范区。累计实施水土保持、综合开发、土地整理等各类流域治理项目 216 个，建设 500 方以上小型蓄水工程 1157 座、拦沙拦水坝 3.2 万余道。

（二）强化工程建设。按照工程建设与环境保护相统一，工程造型与周边景观相协调，工程布局与自然生态相适应的要求，采取工程防护、生态修复及现代水利科学技术等多种治理方式，全面加强河道治理、水库加固、节水工程建设。累计治理河道 36 条，完成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100 座，新增蓄水能力 2000 余万方。

（三）狠抓饮水安全。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纳入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精心选址，高标准建设，创新运行管理机制，确保工程良性循环、持续运转。2008 年以来，共投入资金 1.3 亿余元，新建饮水工程 208 处，解决了 96 个行政村饮水安全问题，受益农村人口达 18.6 万人，全县饮用水源达到三类以上标准。

（四）严格监督管理。通过设置界碑、集中处理生活垃圾、建设绿化带等多种形式，抓好水源地水质保护，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城区环境质量优良率、城市地表水达标率连续 10 年达到 100%。同时，建立入河排污口巡查制度，基本上杜绝了偷排污水现象。（蒙阴县政府）

兰山区着力构建农产品流通新体系

近年来，兰山区围绕强区富民的目标，推动生产流通平台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产品品牌建设，全区农产品流通新体系初步形成。

一是创办合作社，打造生产基地平台。立足农业优势资源及产业特色，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创办。充分利用系统购销网络和农资供应服务体系，引导社员培育农产品品牌、提升农产品品质，全力推进规范化、标准化、无公害果蔬种植基地建设。目前，已发展专业合作社 19 家，带动农户近万户，建有农畜产品种植、养殖基地 2280 亩。

二是拓展流通渠道，打造产销对接平台。整合资源、上下联动，着力拓展农资、农产品流通渠道，推进产销有效对接。以欧米拉农资公司配送中心为龙头，与多家知名农资企业签订了协议，向 200 多个网点进行农资配送，逐步形成区、镇、村三级配送网络。加强合作，推进“农超对接”，发挥超市连锁网络优势，设立农产品专区、专柜，进行鲜活农产品、农副产品连锁配送，力争年内实现农产品销售额超 200 万元。

三是培育经营主体，打造营销新平台。围绕现代农业发展，培育发展农产品经营主体，壮大农产品经纪人队伍，发展农产品流通新载体，并通过资金扶持、争取政策等多种途径，鼓励企业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今年以

来，共开展技术培训、咨询服务 600 多人次，发放宣传页 1000 多份。（兰山区政府）

郯城县提高居民文化生活幸福指数

今年以来，郯城县着力加强村镇文化阵地建设，组织开展“一村（社区）一年一场戏”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居民文化生活幸福指数。

一是加强阵地建设。巩固镇村文化阵地建设，全年计划提升 30 处文化大院、40 处农家书屋，行政村文化小广场建设覆盖率达到 85% 以上，所有新建社区同步规划建设符合标准的文化广场，力争通过三年的时间实现“一社区一个文化广场”的目标，为群众开展文化活动搭建良好平台。

二是落实补助资金。采取“政府补贴、院团演出、群众受惠”的方式，县财政投入 40 多万元，按照每场补助 2500 元的标准，组织庄户剧团在全县 160 个社区开展“一村（社区）一年一场戏”送戏下乡活动。自 3 月份启动以来，已送戏下乡 70 多场次，近 5 万名群众观看了演出。

三是选好演出主体。按照公开竞选、择优选用的原则，通过举办比赛活动，从 15 个报名演出团体中评选出 8 个作为送戏下乡承办主体。县文化馆与演出团体签订了《政府购买文化服务合同》，明确了送戏下乡的演出形式、标准，节目

内容、演出时长等。评选结束后，组织县文化馆 8 名工作人员对演出团体在剧目编排、舞台表演等方面进行指导培训，提高其演出的专业化水平。

四是严把服务质量关。实行演出节目单审查报告制度、内容提前公示制度、活动跟踪检查制度和回执报告制度等，加强对各演出团体的监督管理，确保演出质量和演出效果。同时，组织宣传部、财政局、文广新局等单位对演出情况进行随机抽查，对弄虚作假、演出质量和时间不达标、群众满意度差的剧团，取消其演出补贴和下年度演出资格。（郟城县政府）

河东区“十大活动”扶残助残

河东区围绕“整体赶平均、共同奔小康”总体目标，通过组织开展扶残助残“十大活动”，深入推进康复救助、就业培训、扶贫开发等服务项目，努力保障和改善残疾人生活。

一是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助残日期间集中走访慰问了 103 户残疾人家庭，共计发放慰问金 15 万元。二是开展结对帮扶活动。84 家区直部门及上级驻河东单位与残疾人家庭结成了帮扶对子，制定了长期帮扶措施，帮助残疾人解决医疗、康复、就学、就业等方面的问题。三是开展白内障复明活动。在全区范围内开展老年人白内障义诊活动，为 300 名确诊的

贫困白内障患者进行免费手术，帮助病患早日重见光明。四是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活动。为 53 名听障、智障、脑瘫和孤独症儿童提供每人 12000 元的康复救助金和 3000 元的生活补贴，减轻残疾儿童家庭负担。五是开展精神病患者救助活动。救助精神病患者 200 名，其中为 10 名住院贫困精神病患者提供每人 4000 元住院补助，为 190 名服药贫困精神病患者提供每人 700 元药费补助，确保贫困精神病患者得到有效治疗。六是开展辅助器具发放活动。在助残日期间，集中为全区 100 名贫困肢体残疾人免费发放轮椅，为 100 名贫困视力残疾人免费发放助视器。七是开展残疾学生助学活动。为就读普通小学、初中和高中的残疾学生每人发放 1000-1500 元的助学金。八是开展无障碍进家庭活动。为 50 户贫困肢残人员家庭安装扶手，配备轮椅、坐便椅，修建坡道，改造无障碍卫生间，为 80 户聋人家庭安装闪光门铃，为 80 名盲人赠送盲杖。九是开展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工程。为全区 30 户有需求的贫困残疾人家庭实施危房改造，每户补助资金 10000 元，确保年内全部住上新房。十是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活动。举办 2015 年度第一期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对有需求的残疾人进行足疗、按摩技师培训，为培训合格的学员安置工作，带动残疾人就业创业。（河东区政府）

临沭县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近年来，临沭县妥善处理发展和稳定的关系，坚持以人

为本，从制度、监察、仲裁等方面，全方位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一）完善劳动合同制度。积极构建覆盖城乡的劳动关系协调工作网络，加强劳动合同管理，逐步实行劳动合同网上备案。目前，已对 284 家企业、17842 名员工进行网上劳动用工备案，力争用两年时间全面落实集体合同制度，今年确保实现集体合同签订率达 85% 以上。

（二）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扎实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等专项检查，形成以日常巡查为基础，专项检查为推动，举报、投诉案件专查为重点，劳动保障年审为保证，公众和舆论监督为支撑的劳动执法工作体系。今年以来，日常巡查用人单位 130 余次，受理举报投诉案件 20 起，落实“12345”督办案件 221 起，追回工资 84.5 万余元。

（三）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发挥争议仲裁工作在调处矛盾纠纷方面“第一道防线”作用，积极推动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建设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实体化基本建设。今年以来，已立案 53 起，结案 29 起，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 350 余万元。（临沭县政府）

报：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府党组成员、市政协主席、市政协副主席，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发：各县区委、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经济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民生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签发：尹传斌 审核：蓝智善 编辑：盛 丽 电话：8726095